附件 4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（2025 年度）

评价类型：　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⭘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✓

项目名称：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助

项目单位（公章）韶关市曲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肖秀娟

联系电话：6674376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1 日

曲江区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、以及监督情况。

按照部门职能分工，韶关市曲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作为该项目主管部门，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行政管理工作，韶关市曲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作为该项目资金申报使用单位，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、信息录入、缴费确认、待遇发放及业务咨询等工作。

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助资金主要用来弥补收支缺口，发放退休人员养老待遇。项目开展时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全年预算资金21979.95万元，到位资金21979.95万元全部用于养老待遇发放。

（二）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。

本单位对“曲江区2025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区级财政补助项目”自评分100分，自评等级为优。

本项目资金目标设立充分考虑上年度领取待遇发放情况、基金征收情况，相关政策变量等因素，合理、细化、量化，合乎客观实际。每一笔资金按时拨付，到位率100%，资金列支合理、规范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本年度预算21979.95万元，实际到位21979.95万元，到位率100%，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支付养老待遇，全年共计发放42239万元，全部补助资金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待遇发放，支出率100%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）。

本项目的总体目标是弥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支缺口，确保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按时足额发放，全年总体目标完成率100%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

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建立独立于机关事业单位之外、资金来源多渠道、保障方式多层次、管理服务社会化的养老保险体系，建立更加公平、可持续的养老保险制度，增强参保人员幸福感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。

基金滚存结余少造成基金支付能力不足，存在基金管理风险。

三、整改措施

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拓宽资金来源渠道，在补足每月缺口的同时拨入更多的资金充盈基金结余，提高基金抗风险能力。